

陕西勉县75岁赵秀兰在不断的骚扰中离世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陕西省汉中市勉县法轮功学员赵秀兰，长期遭受当地 610、公检法构陷，承受监控、跟踪、上门骚扰、恐吓威逼等迫害，于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离世，终年 75 岁。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早上九点，赵秀兰老人刚出家门，就被勉县城东派出所绑架。勉县城东派出所一行五、六人，藏在一辆白色小车里，等赵秀兰从家里出门，几个人一哄而上，将赵秀兰绑架上车。她不停大喊警察绑架好人了，许多人见证了中共警察的恶行。

随后赵秀兰被绑架到县医院强行做了各种检查，还抽血进行了化验，之后她又被送到勉县检察院。不法警察妄图以两年前的事情（两年前，曾被恶人举报，构陷材料送到检察院），再次进行迫害。赵秀兰不停讲真相，警告他们迫害违法，信仰无罪。

到下午六点，派出所叫赵秀兰的两个女儿去接人，两人不予配合；又通知社区来人签字接人。社区来了一位年龄较大的工作人员，赵秀兰让他不要配合迫害好人，其不愿参与迫害离去。后又来了两位年轻人，给派出所签了字。赵秀兰不愿坐他们的车，走路回家。

四月二十九日早上，三辆车从早上七点多等到九点多，不见赵秀兰下楼，就有警察去敲门。过了一个多小时，家人以为下面没人了，就从窗口伸出头，没想到便衣发现了，从车里出来冲上楼敲门；下午三点多，又去敲门。四月三十日，仍有人在车里监视。

六月九日下午四点，多个警察提个公文包来赵秀兰家敲门；六月十号十二点多，一个便衣又来赵秀兰家敲门，两次赵秀兰家都没开



门；六月十六日上午十一点多，一个便衣又来敲门，随后又到邻居那打听家里有没有人。六月以来，勉县城东、城西、新街子、定军派出所先后骚扰了法轮功学员赵秀兰、杜淑慧、薛丽君、侯秀英、龚云、刘继红、杜梦玉、张恩平等人。

赵秀兰曾体弱多病，患脑瘤、膀胱癌、胆结石等多种病，尤其是一九九七年患脑瘤，医生告知做手术不能保证生死；不做手术，一年、半年就要准备后事。就在这时候她有幸学了法轮功，一周内症状竟完全消失。她按照真、善、忍做人，身心净化，无病一身轻。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团伙迫害法轮功后，赵秀兰多次受到当地 610、公检法和社区、村委会的构陷迫害。这些年来，赵秀兰被强行关洗脑班剥夺人身自由三次，被绑架到派出所六次，非法关押在看守所拘留一次。赵秀兰还多次遭到敲门骚扰，抄家，长期被监控，有家不能回，流离失所在外。

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下午，赵秀兰给勉县公安局副局长王桂林讲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和神韵晚会的美好，被王桂林劫持到公安局，非法审讯了七个多小时后，才放回家。不法警察当晚到赵秀兰家非法抢劫，但未找到任何资料，扬言要劳教二年。三月十七日，警察开着车到赵秀兰家妄图将她带走，赵秀兰当时不在家，随后有家难回，流离失所。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九日中

午，勉县公安局城西派出所在农贸市场劫持赵秀兰，城西派出所六、七个警察轮番问讯并摄像，勉县 610 办公室何军也到场。赵秀兰慈悲地给他们讲了真相，两小时后，被家人接回。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十一时左右，赵秀兰在勉县同沟寺镇一饭店用餐时，向同时用餐的一位约四十岁的男子谈起法轮功被迫害的事实真相。该男子冒充自己是公安局局长，表面上其听明白真相，随即离去。下午一时左右，该男子带领几个警察将赵秀兰和另一位法轮功学员陈清绑架到同沟寺派出所。警察将七十岁的赵秀兰铐在铁椅子上，“审讯”迫害九个多小时，在这期间，几个警察强行拉着赵秀兰的手按手印，强行逼供。那几天很寒冷，赵秀兰又冷又饿，至晚十点才被放回家。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日，赵秀兰在勉县华盛超市前被勉县城东派出所绑架，迫害数小时后回家。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中午十二时左右，勉县城西派出所一行数人非法闯入赵秀兰家，将赵秀兰绑架到城西派出所。老人当日六点回家。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勉县城东派出所二人，在没出示任何证件，没有穿警服的情况下，闯入赵秀兰家，威胁、诱骗赵秀兰家人，想再次绑架赵秀兰到城东派出所。赵秀兰家人不予配合，让他们出示法律依据，他们自知理亏，随后离开。随后将赵秀兰构陷到检察院，阴谋未得逞。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九点多，赵秀兰家又闯来十几名身穿制服的警察敲门，因（见下页）

曾被陕西女子监狱灌尿迫害 宁强县牟彩英再遭骚扰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法轮功学员牟彩英，家住陕西省汉中市宁强县。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宁强县汉源镇综治办主任郑亚辉及街道办事处、羌州社区王主任等到牟彩英家中，要她写“不修炼法轮功的三书”。牟彩英拒绝。

他们恐吓牟彩英，一会儿说要把她送进监狱，一会儿，又说把她送进洗脑班；还说要取消她的低保和公租房；又说把牟彩英的女儿叫来，以开除她女儿的公职相威胁。

两个人强行将她的手指塞进口红瓶，转了几圈，然后在他们打印好的“三书”上按了指印，致使牟彩英右手几处发紫、发青。其中还有一人在违法拍照。

今年以来，牟彩英受到三次骚扰。二零二一年元月，汉源镇羌州社区赵南成、张书记（女）两人以看望为由到家中骚扰。今年五月，汉源镇白丽（女）、社区书记、王主任和综治办郑亚辉两男两女以“关心”为由，打开牟彩英家的柜子，到处查看。

牟彩英，今年五十九岁，原是宁强县代家坝林业站职工，离异，一人独自生活。牟彩英因被迫害失去公职。自二零一六年结束冤狱后，靠打工维持生活。当地“六一零”依然不放过对她的骚扰迫害。她换了三个打工的地方，被骚扰三次。二零二一年，因迫害留下的后遗症让牟彩英力不从心，腰疼、腿疼、脚痛，以前的老毛病犯了，无法坚持打工。

自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牟彩英被绑架到洗脑班三次，非法劳教两次（共三年三个月），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在看守所、陕西省女子劳教所、陕西女子监狱遭受诸多残酷折磨，其中，在陕西女子监狱，曾十一小时禁止她如厕，最后，又把从地上撮起的浑浊尿液给她灌下去，在那里，牟彩英遭受两年两个月毫无人性的折磨。

具体事实如下：

一、上吊铐，睡死人床，毒打致左耳失聪

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牟彩英被非法劳教两年，在宁强看守所、陕西女子劳教所遭受毒打、体罚等严重的酷刑迫害。

在看守所，多次遭毒打，双耳失聪。将她单手吊在大门上，并推拉撞击直到左手腕露出白骨；又改换右手，推撞门，见她不动了，才放下来。又将她按在死人床上。因她个子矮，就给她双腿套上脚镣，再用手铐加长拽到床头下锁上，四肢全部固定。脖子枕在大约一公分高的木棱上，仰面朝天，牟彩英正经期，经血浸透了她的衣裤。

牟彩英绝食抗议，连续躺了两天三夜，才把她放下来。造成牟彩英脑袋麻木，梳头没有知觉。又给她戴上手铐和十五斤重的脚镣，一个星期才取下来。

在陕西女子劳教所，牟彩英遭受不让睡觉、不让上厕所、超强度劳役迫害等酷刑折磨。罚站时间近一月之久。

二、暴力殴打，戴脚镣，无劳教决定书遭受诬判

在看守所，因牟彩英认为信仰合法，无罪无错，不背监规，不写保证，所长廖宁兰就用三棱皮鞭抽打她，直到打累了才住手，回到监室，室友看到她双肩和背部都变成了紫色，忍不住流下了眼泪。后来又给她戴了十天三十斤重的脚镣。

三、再次被欺骗遭非法拘禁两个月

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回到家中，上班没两天，六一零主任李克俭指使不明真相的林业局领导将牟彩英欺骗到宁强县洗脑班非法关押迫害两个月。

四、荒唐的庭审，丧失人性的摧残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当时牟彩英正在上班，来了大约十个公

安人员，把她绑架，而后羁押到汉台看守所。在汉台看守所，遭受宁强县检察院、法院几次非法审讯。并于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宁强县法院开庭。因构陷罪名不成立而中途休庭，一小时后再次开庭，不允许牟彩英答辩讲话，强行枉判三年六个月，又将她带回汉台看守所。

过了几个月，汉中市中级法院再一次把牟彩英拉到宁强县法院重新开庭，走了过场，草草了事，维持原判。二零一四年元月，牟彩英被送进陕西省女子监狱。

在监狱遭受两年两个月无人性的折磨，牟彩英受尽屈辱，生不如死，身心严重受损。她虽然活着出来了，却留下了诸多后遗症，至今身体不能恢复正常，精神伤害更是难以愈合。

五、无理开除公职，老无所养

二零一二年，牟彩英遭绑架后，单位即停发她的工资。二零一四年下发文件，将牟彩英无理开除公职。牟彩英辛辛苦苦在基层工作，到退休时却没有退休金。

这场对信仰的迫害已经持续了二十二年，牟彩英坚守信仰，以生命为代价是为了呼唤善念良知，是为了让家乡的父老乡亲明真相，得救度。（节选）◇

（接上页）无人开门，警察问邻居看到赵秀兰了没有。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早上十点，有一戴墨镜、衣衫不整的便衣再次敲赵秀兰家的门，十二点左右又有二个警察开着警车上门骚扰，欲绑架迫害。参与迫害的人是勉县城东派出所。

中共不法人员常常以女儿工作来威胁赵秀兰及其家人，煽动仇恨，制造家庭矛盾，家无宁日。她丈夫身受邪党运动迫害，几年前在担惊受怕中离世。

二老的先后离世，给女儿们留下无法弥补的伤痛与思念。◇